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ymchem Laboratories (Tianjin) Co., Ltd.

凱萊英醫藥集團（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21）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凱萊英醫藥集團（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Hao Hong博士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中國天津，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Hao Hong博士，執行董事楊蕊女士、張達先生及洪亮先生，非執行董事 Ye Song博士及張婷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雪嬌博士、侯欣一博士及謝維愷先生組成。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送给各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HAO HONG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报告摘要及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披露。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并发表意见：公司编制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相关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披露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的《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

2、审议通过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未出现违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信息。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授信的延续性，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需资金，提升公司及子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30亿元人民币（或等额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不超过一年。

公司授权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信息。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天津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及吉林凯莱英医药化学有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降低资金周转压力，公司拟为上述2家全资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敦化支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或等额外币)的担保额度预计，其中任意单笔担保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10%，单笔最大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7.63亿元(或等额外币)。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上述额度区间内公司将合理选择银行等金融机构进行授信担保合作并签署相关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信息。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子公司拟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 A 股募集资金 7,200 万元人民币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信息。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公司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 540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027,575 股。同意公司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应规定办理相关手续。

因董事张达、张婷系 2025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其余 7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公告信息。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